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稿)

建设单位：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

评价单位：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〇一九年十二月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告2018年第48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20万个新建项目（公开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管理办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公告 2018 年第 48 号),特对报批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負責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已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评价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注: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4UQ17N90）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20万个新建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黄芳芳（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4035440350000003512440635，信用编号 BH002324），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黄芳芳（信用编号 BH002324）、张国钊（信用编号 BH009561）（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打印编号: 157414897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6vv8p		
建设项目名称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20万个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2_0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40703L52754667Q		
法定代表人 (签章)			
主要负责人 (签字)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MA4UQ17N90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黄芳芳	2014035440350000003512440635	BH002324	黄芳芳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国钊	评价适用标准、建设项目工程分析、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BH009561	张国钊
黄芳芳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BH002324	黄芳芳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HP 00015535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403544035000003512440335
File No.

姓名: 黄芳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年月: 1984年08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4年05月25日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09月10日
Issued on



人员参保历史查询

单位参保号	711900386740	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个人参保号	44078219840807032X	个人姓名	黄芳芳
性别	女	身份证	44078219840807032X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记录

江门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查询专用章

缴费记录类型	局名	单位参保号	单位名称	开始年月	截止年月	月数	单位缴纳	个人缴纳	缴纳工资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808	200906	11	1812.03	852.72	969.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0907	201008	14	2577.54	1212.96	1083.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009	201101	5	948.80	474.40	1136.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2	201106	5	1042.40	521.20	1303.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107	201302	20	5145.00	2744.00	171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303	201406	16	4116.00	2195.20	1715.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407	201412	6	1668.42	1026.72	2139.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501	201609	21	6573.84	4045.44	2408.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610	201706	9	3400.02	2092.32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707	201712	6	2091.96	1287.36	2682.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1	201806	6	2266.68	1394.88	2906.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807	201906	12	4876.00	2976.00	3100.00
实际缴费	市区直属	39-083	江门市环境科学研究所	201907	201907	1	435.88	270.00	3976.00
实际缴费	蓬江区	711900386740	江门市泰邦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08	201910	3	3176.64	810.24	3366.00
合计						83	38234.21	21903.52	

打印流水号: c5119963 打印时间: 2019-11-01 14:22

可登录 <http://wssb.jiangmen.cn/PrintVerify.aspx> 进行验证

目 录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0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7
四、环境质量状况.....	9
五、评价适用标准.....	14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6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20
八、环境影响分析.....	21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33
十、结论与建议.....	34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 附图 3 周边环境敏感点图
-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 附图 6 项目所在地地下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 附图 8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

附件：

- 附件 1 营业执照
-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 附件 3 租赁合同
- 附件 4 土地证
- 附件 5 项目引用的检测报告
- 附件 6 环境质量现状引用资料

附表：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附表 2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附表 3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终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二、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				
法人代表	王开凤	联系人	党忠安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湾村南华东路十街 9 号				
联系电话	18826018919	传真	——	邮政编码	529095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湾村南华东路十街 9 号				
立项审批部门		批准文号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1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19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100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10%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3 月		
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项目由来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湾村南华东路十街 9 号兴建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 22.650916°，东经 113.142647°。项目主要工艺为开料、卷边、压型、焊边和打磨。该厂建于 2012 年，已纳入“江门市散乱污工业排查整治清单”，目前已停产整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2018.4.28 实施）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本项目应做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9 月，建设单位委托我单位承担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单位立即组织评价人员收集了相关资料，在此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报环境主管部门审查。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类别划分

项目类别	环评类别	报告书	报告表	登记表
二十二、金属制品业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有电镀或喷漆工艺且年用油性漆量（含稀释剂）10 吨及以上的	其他	仅切割组装

二、项目概况

1、项目概况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簪湾村南华东路十街 9 号兴建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项目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该项目占地面积 1190m²，建筑面积 1190m²。员工人数 20 人，生产天数为 300 天/年，每天工作 8 小时。项目不设置住宿和食堂。

项目主要指标见表 2-1。

表 2-1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情况
1	总投资	100 万元
2	环保投资	10 万元
3	生产规模	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
4	占地面积	1190 平方米
5	建筑面积	1190 平方米
6	员工人数	20 人
7	年运行时间	300d/a、8h/d

项目主要工程包括主体车间，环保工程包括废水、废气和固废处理设施。项目工程组成见表 2-2。

表 2-2 项目工程组成

项目		建筑层数	建筑面积	各层建筑功能
主体工程	主体车间	1 层	1190 平方米	生产区、办公区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设施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废气处理设施	打磨废气经移动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固废处理设施	设置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区和危险废物暂存区各一处		
	噪声处理设施	隔音和减振		

2、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产品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单位	储存方式
1	铁皮	40	t	捆绑
2	机油	0.01	t	桶装

3、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用途
1	液压机	3 台	开料工序
2	冲床	5 台	压型工序
3	卷边机	4 台	卷边工序
4	碰焊机	2 台	焊边工序
5	空压机	3 台	/
6	手磨机	5 台	打磨工序

4、项目水电能耗情况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管网提供，用电为市政电网提供。

项目主要水电能耗情况见下表 2-5，给、排水情况见表 2-6。

表 2-5 项目水电能耗情况

序号	名称	项目	来源	用途
1	水	240m ³ /a	市政自来水管网供应	生产、生活 办公
2	电	1 万度/年	市政电网供应	

表 2-6 项目每年给、排水情况

序号	名称	给水	排水情况	
			废水产生量	去向
1	生活用水	240 m ³ /a	192 m ³ /a	预处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排放荷塘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1、产业政策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本项目主要为五金配件的生产，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 年版）》、及其对《产业结构调整

指导目录》有关措施的修订、《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 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产品及设备，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禁止限制目录（2018 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2、选址相符性

项目土地证为：江集用（2008）第 200651 号，用途：工业用地。根据《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项目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故项目用地合法，选址符合城镇建设规划的要求。

项目位置附近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III 类标准。

3、相关环保政策相符性

根据《关于印发《荷塘镇环境整治方案》的通知》（荷府[2017]48 号）：荷塘镇今后禁止新上和新建制皮、印染、造纸、印制线路板、废塑料再生、熔铸、金属表面处理（含电镀、喷漆、喷粉和氧化）、油性涂料和以煤、焦炭等高污染能源作为燃料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属于该方案内的禁止类项目。

根据《关于暂停荷塘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通知》（江环函[2018]917 号），该项目符合环保准入条件，不属于禁止准入类名录与限制准入类名录。

综合上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政策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与该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原项目污染情况

该厂建于 2012 年 8 月，主要从事五金配件的生产，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已纳入“江门市散乱污工业排查整治清单”，目前已停产整顿。

（1）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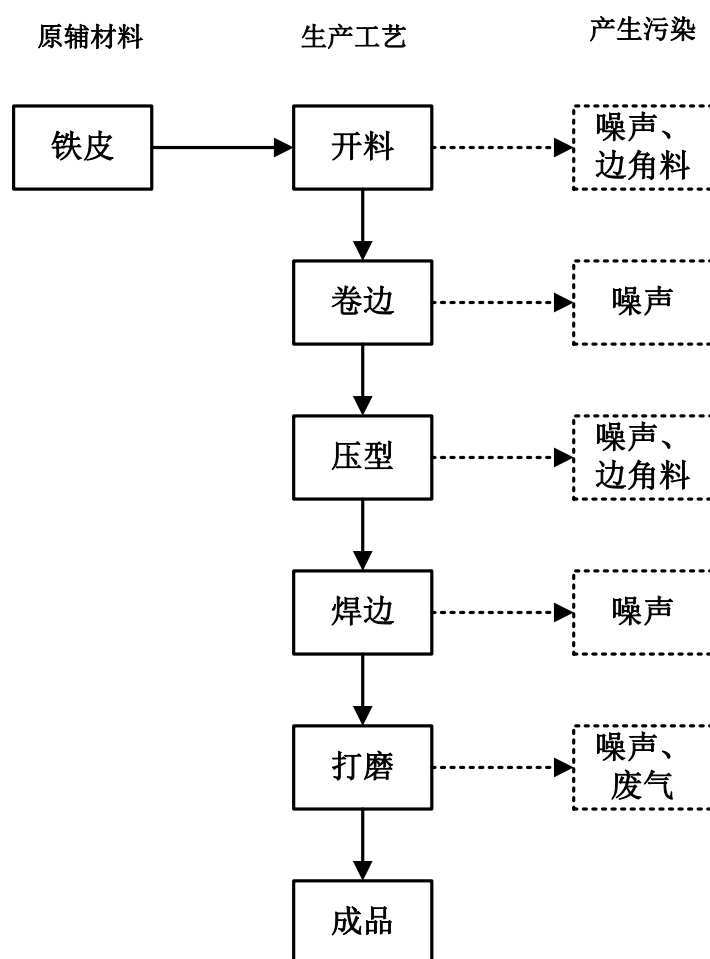


图 2-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2）产污环节

废气：打磨废气；

废水：本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主要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

噪声：生产过程中机器运转产生的噪声；

固废：开料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和打磨产生的金属碎屑、废机油、员工生活垃圾。

（3）存在环保问题与整改措施

该厂尚未办理环保相关手续。整改措施：目前已停产补办环保手续。

打磨废气处理不规范。整改措施：打磨工位设置移动式除尘器进行收集处理。

固废厂内存放和处理不规范。整改措施：按照环保的要求规范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的管理和存放，设置专门的暂存间。将废机油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二、项目周边污染情况

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簪湾村南华东路十街 9 号，项目东面、南面、北面和西面为厂房。

目前项目所在区域主要污染是周围厂企的废气、废水和噪声污染；还有周围村民住宅的生活污水污染。项目选址周边无重大污染的企业。总体来看，不存在制约项目建设的外环境污染源问题。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荷塘镇在江门市区的东北部，面积 32 平方公里，是西江下游江心的一个冲积岛屿，因形似河中之塘，多栽种莲藕，而称荷塘。其西南是与蓬江区棠下镇、环市镇、潮莲镇隔江相望；东南面与中山市古镇镇、东北面与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均为海洲水道所隔。荷塘镇四面环水，地形平坦开阔，属河床冲积地带，北部和中部有海拔 60 米以下的小丘。土质以粉砂质为主，有少数粘土及泥岩土，地表土为耕作土。根据广东地震烈度区划图，本项目位于地震烈度六度区内，历史上近期无大震发生，是相对较稳定区域。

西江是珠江的主流，其主源是盘江，发源于云南省沾益县马雄山东麓的“水洞”，自西向东流经云南、贵州、广西、广东四省，全长 2075km，平均坡降 0.0058。西海水道是珠江三角洲河网中的一级水道，在江门市区东部自西北向东南流，经磨刀门出海。西江江门市区河段，从棠下镇的天河起至大鳌镇尾，全长 45km，流域面积 96.1km²，平均河宽 960m。西海水道属洪潮混合型，受南海潮汐影响，为不规则半日混合潮，枯水期为双向流，汛期径流量大，潮汐作用不明显，仅为单向流。西海水道年平均流量为 7764m³/s，全部输水总径流量为 2540 亿 m³。周郡断面 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2081m³/s，被潮连岛分隔后西南侧的北街水道 90%保证率月平均流量为 999m³/s，东侧的荷塘水道的 1082m³/s。流经荷塘镇东部边境的海洲水道全长 16km，平均河宽 262m，平均水深 3.1m，河面面积 4.19km²，年平均迳流量 70.6 亿 m³。本项目废水不外排，项目所在区域废水排入荷塘中心河后汇入西江荷塘水道，中心河口位于西江荷塘水道东侧，其下游约 5.19km 为荷塘水道与北街水道、海洲水道的交汇口。

荷塘镇下辖 13 个村委会和 1 个居委会，总人口 4.27 万多人，有海外华侨、港澳台同胞 3.8 万多人，是一个历史悠久的侨乡。西江主航道通航三千吨级船只，荷塘、白藤、马窖、西江 4 座跨江公路大桥将荷塘镇与江门市区、中山市和佛山市顺德区连接，与珠三角大公路网相连接，水陆交通方便。

荷塘纱龙是当地的地方传统民间艺术，曾参加省、市的大型表演活动和应邀到境外表演。荷塘镇曾先后被国家授予“亿万农民健身活动先进镇”和“中国民族民间艺术之乡”等光荣称号，被评为广东省“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先进镇”、江门市“双文明建设示范镇”。

江门市地处低纬，属于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冬季盛行东北季风，夏季是西南季风，春秋为转换季节。冬短夏长，气候宜人，雨量丰沛，光照充足。无霜期在360天以上，全年无雪。全市有海洋季风的调节，气候温和多雨，冬夏分明。太阳辐射较强，有丰富的热力资源。每年大于10℃的积温在8000℃以上，大于15℃的积温有6000多度。每年3月上旬可以稳定通过日平均气温12℃。气温年际变化不大。各地的年平均气温在22℃左右，上川岛略高。气温具有明显的季节性变化，最冷月（1月）与最热月（7月）相差14~15℃。每年3月底~4月初，有南方暖湿气流加强并向北推进，气温明显回升，7月达到最高值。11月开始，北方寒冷干燥的冷空气不断南侵，本地受冷高压脊控制，气温显著下降。根据近20年气候资料统计，极端最低温气温为2.5℃，最高气温为38.2℃。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项目选址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见表 4-1：

表 4-1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属性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类别
1	水环境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府函[2011]29 号） 要求“各水体未列出的上游及支流的水体环境质量控制目 标，以保证主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为最低要求，原则上 与汇入干流的环境质量控制目标要求不能相差一个级别”，中心河为西江支流，西江执行 II 类标准，则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环境保护规划》（2007 年 12 月），项目属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3	声环境功能区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项目所在区域未划分声环境功能区；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 15190-2014），项目地区属于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需要维护住宅安静的区域，故属 2 类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	地下水功能区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粤办函[2009]459 号），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采区（H074407003U01），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V 类标准
5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保护区	否
7	是否水库库区	否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
9	是否管道煤气管网区	否
10	是否酸雨控制区	是
11	是否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否

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如下：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大气环境功能分区图》，项目所在环境空气功能区属二类区。大气环境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

本项目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参考《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其监测结果如下表 4-2 所示：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结果 单位：mg/m³

区域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CO	O _{3-8H}	PM _{2.5}	优良天数比例 (%)	综合指数
蓬江区	10	37	59	1.1	192	32	77.5	4.3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60	40	70	4（24 小时平均）	160（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35	/	/

从监测数据得知，SO₂、NO₂、PM₁₀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CO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O_{3-8H} 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PM_{2.5}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故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不达标。

根据《关于印发<2017 年江门市臭氧污染防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已对重点控制区的 VOCs 重点监管企业限产限排，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策”综合整治、对 VOCs “散乱污”企业排查和整治等工作，根据《江门市挥发性有机物（VOCs）整治与减排工作方案（2018-2020 年）》的目标，2020 年全市现役源 VOCs 排放总量削减 2.12 万吨。

预计到 2020 年主要污染物排放持续下降，并能实现目标，蓬江区污染物排放降低，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属荷塘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中心河，执行《地

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

本项目引用《蓬江区云合五金制品厂加工垃圾桶 60 万件/年、导轨驱动盒配件 120 万个/年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评批文号：蓬环审【2018】100 号）对中心河水质进行监测，监测时间为 2018 年 9 月 1 日，水质主要指标状况见表 4-3。

表 4-3 评价区域水体水质监测结果（单位：mg/L pH 无量纲）

测点编号及地址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mg/L, pH（无量纲）、水温（℃）、粪大肠菌群（个 /L）除外）								
		pH	溶解氧	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	氨氮	总磷	石油类	LAS
W1-中心河断面(荷塘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 米)	2018 年 9 月 1 日	7.05	5.4	39	9.7	52	1.98	0.65	0.12	0.130
W2-中心河断面(荷塘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0 米)	2018 年 9 月 1 日	6.90	5.3	37	9.1	23	0.759	0.50	0.11	ND
W3-中心河断面(荷塘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2500 米)	2018 年 9 月 1 日	6.69	5.6	32	8.8	48	0.353	0.39	0.16	ND
III类标准		6-9	≥5	≤20	≤4	/	≤1.0	≤0.2	≤0.05	≤0.2

监测结果表明，中心河水质中只有 pH、溶解氧、LAS 和 W2、W3 断面中氨氮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I类标准，其他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I类标准，其主要是受所在区域生活污水排放和农业面源污染共同影响所致。

江门市环境保护局发布了《江门市未达标水体达标方案》（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2017 年 10 月），提出：通过大力完善城镇污水处理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农业产业优化转型和深入开展农业污染治理、优化产业布局和严抓工业污染防治、强化流域综合整治、完善环境监管能力和防控环境风险这五方面措施。

3、地下水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所在区域属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新会不宜开发区（代码 H074407003U01），现状水质类别为V类，其中矿化度、总硬度、

NH_4^+ 、Fe 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水质标准》（GB/T14848-93）中的 V 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江门市区<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域划分图》，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声环境功能区，项目厂界声环境执行国家《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噪声值标准为 60dB(A)，夜间噪声值标准为 50dB(A)。根据《2018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2018 年度市区昼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56.95 分贝，夜间区域环境噪声等效声级平均值 49.44 分贝，分别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2 类区（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昼间和夜间标准；道路交通干线两侧昼间噪声质量处于较好水平，等效声级为 69.75 分贝，优于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昼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道路交通干线两侧夜间噪声质量处于一般水平，等效声级为 61.46 分贝，未达国家声环境功能区 4 类区夜间标准（城市交通干线两侧区域）。

综上所述，项目所在区域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5、生态环境

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是维持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现有的大气环境水平，保持周围环境空气质量达到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2、水环境保护目标

使中心河（III 类标准）的水质在本项目建成后不受明显的影响，保护该区域水环境质量。

3、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成后，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4、地下水保护目标

地下水保护目标是确保该建设项目建设期及营运期不会对项目所在地地下水位及水质造成影响，使地下水水质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Ⅴ类标准。

5、环境敏感点保护目标

本项目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见表 4-3。

表 4-3 主要环境敏感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目标	性质	方位	最近距离	保护级别	影响因子
霞村	村庄	西北面	812 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声环境噪声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 声环境功能区	废气
篁湾村	村庄	西面	273 米		
三丫村	村庄	北面	625 米		
荷塘镇	镇	西面	507 米		
中心河	河流	南面	895 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标准	废水

五、评价适用标准

1、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执行 III 类标准。
悬浮物选用国家环保局《环境质量报告书编写技术规定》的推荐值 $SS \leq 150 \text{mg/L}$ 。

表 5-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mg/L

类别	pH	SS	石油类	COD _{Cr}	BOD ₅	溶解氧	NH ₃ -N	LAS	总磷
III 类标准	6-9	≤ 150	≤ 0.05	≤ 20	≤ 4	≥ 5	≤ 1.0	≤ 0.2	≤ 0.2

2、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表 5-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μg/m³

标准	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及其 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SO ₂	年平均	60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000
		1 小时平均	1000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TSP	24 小时平均	300

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执行 2 类标准。

表 5-3 声环境质量标准摘录 单位：dB（A）

环境噪声 2 类标准值	昼间	60	夜间	50
-------------	----	----	----	----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水：本项目外排污水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表 5-4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table><tr><th rowspan="2">标准</th><th colspan="6">浓度 mg/L</th></tr><tr><th>CODcr</th><th>BOD5</th><th>SS</th><th>氨氮</th><th>TP</th><th>TN</th></tr><tr><td>较严者标准</td><td>≤300</td><td>≤130</td><td>≤200</td><td>≤25</td><td>≤10</td><td>≤30</td></tr></table>	标准	浓度 mg/L						CODcr	BOD5	SS	氨氮	TP	TN	较严者标准	≤300	≤130	≤200	≤25	≤10	≤30
	标准		浓度 mg/L																		
		CODcr	BOD5	SS	氨氮	TP	TN														
	较严者标准	≤300	≤130	≤200	≤25	≤10	≤30														
	2、废气：打磨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标准（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mg/m³）。 3、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功能区排放限值：昼间≤60dB(A)，夜间≤50 dB(A)。 4、《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国发〔2016〕65 号），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有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广东省实施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江门市实施总氮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的排放，废气排放不涉及以上总量控制污染物，因此不另外分配总量控制指标。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项目工艺流程简述:

(一) 施工期

建设单位使用已有厂房，不需要建筑施工。

(二) 运营期生产工艺分析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具体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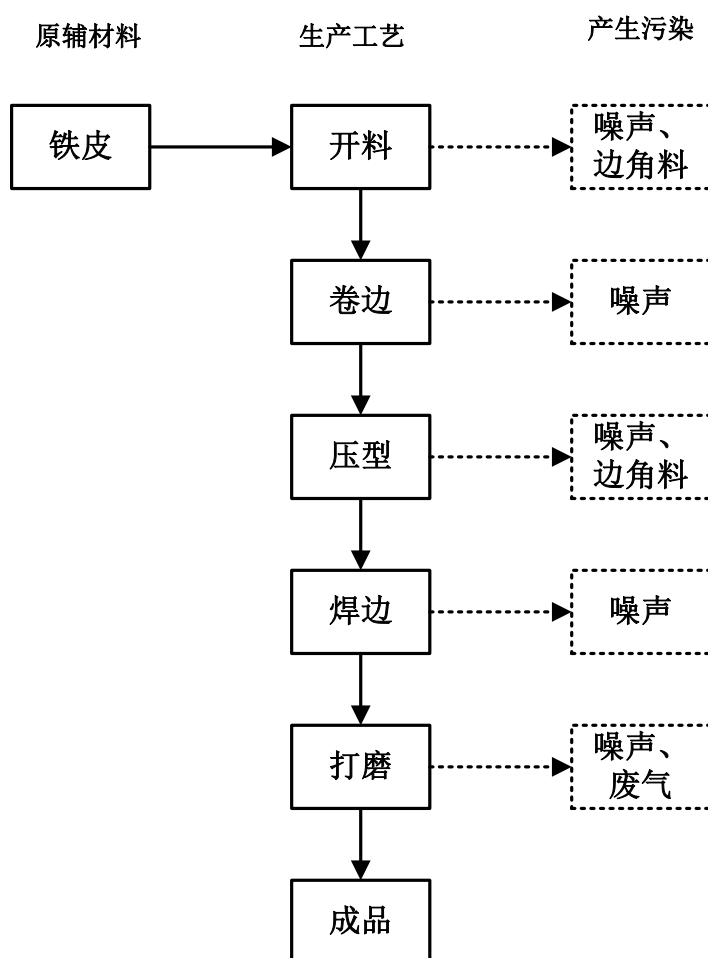


图 6-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工艺说明和产污环节:

(一) 工艺说明

1、开料

将外购的铁皮按照产品尺寸，使用开料机进行开料。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边角料。

2、卷边

将开料后的半成品按照产品要求进行卷边。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3、压型

对卷边后获得的工件进行压型。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4、焊边

将压型后的工件的边缘处使用碰焊进行焊接。此过程会产生噪声。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打磨过程中产生的粉尘。项目焊接工序采用碰焊，碰焊属于电阻焊，不使用焊接材料，电阻焊施焊时，电极对被焊接金属施压并通电，电流通过金属件紧贴的接触部位时，其电阻较大，发热并熔融接触点，在电极压力作用下，接触点处焊为一体。电阻焊无需焊材、焊剂。当被焊接材料焊接部位表面处理洁净时，基本没有焊接烟尘产生。

5、打磨

对焊边后的工件的焊接处进行打磨，使表面光滑。此过程会产生噪声和废气。打磨后的工件即为成品。

（二）产污环节

废气：打磨废气；

废水：员工生活污水；

噪声：生产过程中机器运转产生的噪声；

固废：开料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和打磨产生的金属碎屑、废机油、员工生活垃圾。

主要污染

一、施工期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企业厂房已建成，不需要建筑施工，不存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二、营运期污染源分析

1、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为打磨粉尘。

参考《机加工行业环境影响评价中常见污染物源强估算及污染治理》（徐海萍，湖北大学学报第 32 卷第 3 期），机加工行业金属粉尘产生量一般取原材料总量的千分之一，项目金属原材料共约 40t/a，则粉尘产生量约 0.04t/a。

打磨过程会产生少量的金属碎屑颗粒较大，质量较重，99%可通过自然沉降下落到地面，待金属碎屑沉降后定期清扫地面收集处理，因此本项目粉尘排放量为 0.0004t/a。建设单位拟配备移动式袋式除尘器，据《焊接烟尘净化机组在焊接作业环境中污染控制效果评价》（《中国卫生工程学》2012 年 06 期）中分析，处理率达到约 94%，收集效率按 85%计，则打磨粉尘排放量为 0.08kg/a，排放速率为 0.00003kg/h。

2、废水

本项目没有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主要废水为员工生活污水。

参照《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非住宿人员按 40L/人*d，本项目员工 20 人计算，则本项目生活用水 240m³/a，排水系数按 80%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水量为 192m³/a。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生活污水污染物的产排情况见表 6-2。

表 6-2 项目生活污水的产排情况

污染物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生活污水 192（m ³ /a）	产生浓度(mg/L)	250	150	220	12
	产生量(t/a)	0.048	0.029	0.042	0.002
	排放浓度(mg/L)	200	120	200	12
	排放量(t/a)	0.038	0.023	0.038	0.002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噪声，源强在 60~85dB（A）之间。噪声经墙壁的阻

挡消减后会有所减弱，建议建设单位通过合理布局、控制经营作业时间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边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固体废弃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边角料、废机油和员工生活垃圾。

（1）一般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量的边角料，按企业提供的信息，边角料的产生量约为原料的 1%，则边角料产生量约为 0.4t/a。定期交由废品回收商回收处理。

（2）员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共有员工 20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我国目前城市人均生活垃圾为 0.8~1.5kg/人·d，办公垃圾为 0.5~1.0kg/人·d。项目员工每人每天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 计算，每年工作天数 300 天，生活垃圾量为 3t/a。交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并进行安全卫生处置。

（3）危险废物

废机油：项目设备产生的废机油为 0.01t/a，属于危险废物的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险废物代码 900-249-08，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7年 第43号），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见表5-4。

表 5-4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危险特性	贮存或处置
1	废机油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	900-217-08	0.01	设备保养	固态	有机物	毒性	项目暂存在危废暂存区、交由取得危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情况表如下：

表 5-5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固废类别	污染物别称	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3	交由卫生部门清运
一般工业固废	边角料	0.4	交由废品回收商回收处理处置
	金属碎屑	0.04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01	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七、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 染 物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0.08kg/a， 0.00003kg/h	0.08kg/a， 0.00003kg/h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192t/a）	COD _{Cr}	250mg/L ， 0.048t/a	200mg/L ， 0.038t/a
		BOD ₅	150mg/L， 0.029t/a	120mg/L ， 0.023t/a
		SS	220mg/L ， 0.042t/a	200mg/L ， 0.038t/a
		NH ₃ -N	12mg/L ， 0.002t/a	12mg/L ， 0.002t/a
固 体 废 物	一般固体 废物	边角料	0.4t/a	0
		金属碎屑	0.04 t/a	0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01t/a	0
	办公生活	办公、生活垃 圾	3t/a	3t/a
噪 声	运营期	主要来自于各生产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其噪声值约 60~85dB（A）。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本项目为租用现有厂房，不涉及生态环境影响。				

八、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未批先建项目，企业厂房已建成，不需要建筑施工，不存在施工期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评价等级判定

本项目大气评价等级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规定的 AERSCREEN 软件进行估算判断，评价因子、评价标准、估算模型参数详见下表。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表 7-6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标准值 mg/m ³	标准来源
TSP	24 小时平均	0.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

注：由于 TSP 没有小时浓度限值，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可取 TSP 日平均浓度限值的 3 倍值来作为评价标准，即 0.9mg/m 进行评价。

②估算模式参数设置

估算模型参数表见下表。

表 7-7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8.3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8.5
最低环境温度/℃		2.5
土地利用类型		工业用地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表 7-8 主要废气污染源参数一览表（面源）

污染源名称	面源海拔高度（m）	矩形面源				污染物排放速率	
		长度（m）	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有效高度（m）	污染物	排放速率（kg/h）
打磨工序	/	35	34	75	4	TSP	0.00003

表 7-9 $P_{\max}$ 和 $D_{10\%}$ 预测和计算结果一览表

下风向距离/m	生产车间 （打磨粉尘）无组织排放	
	预测质量浓度/(mg/m ³)	占标率/%
10	0.000064	0.01
24	0.000083	0.01
25	0.000082	0.01
50	0.000037	0.00
75	0.000021	0.00
100	0.000014	0.00
125	0.00001	0.00
150	0.000008	0.00
175	0.000007	0.00
200	0.000005	0.00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及占标率/%	0.000083（24 米处）	0.01
$D_{10\%}$ 最远距离/m	无	

根据估算结果，项目 $P_{\max}$ 为 0.0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三级评价项目不需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三级评价项目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由估算结果可见，打磨粉尘下风向最大地面质量浓度 0.000083mg/m³，能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可以自厂界向外设置一定范围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以确保大气环境保护区域外的污染物贡献浓度满足环境质量标准”。根据估算模型预测，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中的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因此项目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3）污染控制措施

本项目打磨过程中会产生打磨粉尘，通过配备移动式袋式除尘器进行收集，打磨

粉尘可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4）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正常排放：

表7-1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 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量 (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	打磨工序	颗粒物	加强车间 通风管理	《大气污染物排放 限值》（DB44/27-2001） 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 放监控浓度限值	1.0	0.00008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0.00008	

表7-11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00008

（5）小结

综上，预计本项目打磨工序产生的打磨粉尘排放可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2、水环境影响分析

生活污水排水量为192m³/a。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基本不会增加纳污水体的污染负荷，预计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1）评价等级确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按照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8-7。

表 8-1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geq 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且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属于间接排放，等级判定结果为三级B。

（2）水污染控制措施有效性分析

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出水浓度为COD200mg/L、BOD120mg/L、SS200mg/L、氨氮12mg/L，可达到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许可证排放标准和《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的较严者：COD300mg/L、BOD₅130mg/L、SS200mg/L、氨氮25mg/L，可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3）依托污水处理设施可行性分析

①荷塘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理量为 10000t/d，本项目生活污水每天排放量约0.64m³，约占荷塘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的0.0064%，因此，荷塘污水处理厂仍有处理能力处理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A标准及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两者较严值后排入中心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是可接受的。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出水水质符合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因此从水质分析，荷塘污水处理厂能够接纳本项目的生活污水。

（4）小结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能满足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后，经城市污水管网引至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项目生活污水对周围水环境产生的影响不大。

①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表8-12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	废水	污染物	排放	排放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	排放	排放口
---	----	-----	----	----	--------	----	----	-----

号	类别	种类	去向	规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口编号	口设置是否符合要求	类型
1	生活污水	COD _{cr} 、NH ₃ -N	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	1	生活污水处理系统	化粪池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 ☐ 雨水排放 ☐ 清净下水排放 ☐ 温排水排放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②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表8-13 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E 113.14 2577°	N 22.6510 83°	192t/a	进入城市污水处理厂	间断排放，流量不稳定	/	水口污水处理厂	COD _{cr}	40
									NH ₃ -N	5

③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8-14 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mg/L)
1	DW001	COD _{cr}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300
2		NH ₃ -N		25

④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8-15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kg/d)	年排放量/(t/a)
----	-------	-------	-------------	-------------	------------

1	DW001	COD _{cr}	200mg/l	0.127kg/d	0.038t/a
2		NH ₃ -N	12mg/l	0.007kg/d	0.002t/a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cr			0.038t/a
		NH ₃ -N			0.002t/a

(3) 小结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水环境影响可以接受，不会对项目周围的水环境造成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各生产设备在运行时会产生一定的机械噪声，源强在 60~85dB(A)之间。

企业拟采取以下噪声放置措施：

①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

尽量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密闭空间内，远离厂界，厂界四周设置绿化带、原料堆放区，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利用围墙等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防治措施

避免在生产时间打开门窗；通风机进风口和排风口安装消声器，避免噪声通过风道扩散；厂房内墙使用铺覆吸声材料，以进一步削减噪声强度；必要时可在靠近环境敏感点一侧的围墙上设置声屏障，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③加强管理

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以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有效的功能；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严禁抛掷器件，器件、工具等应轻拿轻放，防止人为噪声；汽车进出厂区严禁鸣号，进入厂区低速行使。

④生产时间安排

尽可能地安排在昼间进行生产，若必须在夜间进行生产，应控制夜间生产时间，特别是应停止高噪声设备生产，以减少噪声影响，同时还应减少夜间交通运输活动。

在实行以上措施后，可以大大减轻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预计项目营运期区域声环境质量可维持在现有水平上，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 办公、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定期对堆放点进行清洁、消毒。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边角料和金属碎屑交与废品回收商回收处理。

（3）危险废物

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并签订危废处理协议。

企业须根据管理台账和近年产生计划，制订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突发危险废物环境应急预案，并报当地环保部门备案。

表 8-8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1	危废暂存区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5m ²	1t	1 年

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5、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中的报告表类别，对应的是IV类项目，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6、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 964—2018 中附录 A 表 A.1，该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Ⅲ类。

表 8-14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

行业类别		项目类别			
		I 类	II 类	III 类	IV 类
制造业	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及非金属矿物制品	有色金属冶炼（含再生有色金属冶炼）	有色金属铸造及合金制造；炼铁；球团；烧结炼钢；冷轧压延加工；铬铁合金制造；水泥制造；平板玻璃制造；石棉制造；含焙烧的石墨、碳素制品	其他	

本项目只涉及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为“不敏感”，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 $\leq 5\text{hm}^2$ ），分析见下表。

表 8-15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判别依据
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耕地、园地、牧草地、饮用水水源地或居民区、学校、医院、疗养院、养老院等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较敏感	建设项目周边存在其他土壤环境敏感目标的
不敏感	其他情况

表 8-16 污染影响型敏感程度分级表

敏感程度 评价工作等级 占地规模	I 类			II 类			III 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分析，本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8、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1) 风险调查

物质危险性：对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B、《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版）》、《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GB 30000.18-2013）》，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版）》，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代码HW08危险特性为毒性。

生产系统危险性：危废发生泄漏及火灾事故；废气处理设施、废水处理设施发生故障导致事故排放。

(2) 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环境风险潜势初判根据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和环境敏感程度（E）判定，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见下表。其中P根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的比值（Q）和所属行业及生产工艺特点（M）判定。

表 8-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高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	IV	III	I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高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_1, Q_2, \dots, Q_n$ ——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表 8-10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该种危险物 Q 值	临界量依据
1	废机油	/	0.01	2500	4×10^{-6}	-
项目 Q 值Σ					4×10^{-6}	——

可计算得项目 Q 值Σ= 4×10^{-6} ，根据导则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3)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下表，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可开展简单分析。

表 8-11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4) 环境风险识别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见下表。

表 8-12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位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 途径
1	危废间	生产过程	废机油	泄漏、火灾	地表水、地下水、大气

(5) 环境风险分析

废水处理设施故障

若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出现处理失效或者泄漏时，会通过下水道直接污染纳污水体及周边环境。企业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不大，在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和排水管道埋放位置经过硬底化并作定期检查，必要时设置应急池，类比同类型企业，在采取以上措施后可以有效防止出现污水泄漏事故。因此发生污水泄漏对环境产生污染的可能性低，其风险可控。

(6)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事故预防措施：加工、储存、输送危险物料的设备、容器、管道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设计；落实防火、防爆措施；根据危险物质或污染物质的性质采取相应的防泄漏、溢出措施；制定工艺过程事故自诊断和连锁保护等。

②事故预警措施：火灾报警系统等。

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应急措施）：按照国家、地方和相关部门要求，建立事故报警、应急监测及通讯系统；终止风险事故的措施，如消防系统、紧急停车系统、中

止或减少事故泄放量的措施等；防止事故蔓延和扩大的措施，如危险物料的消除、转移及安全处置，在有毒有害物质泄漏风险较大的区域作地面防渗处理、设置安全距离，切断危险物或污染物传入外环境的途径、及设置暂存设施等。

④事故终止后的处理措施：对事故过程中产生的有毒有害物质进行妥善处理。根据危险化学品应急处置措施对泄漏物进行处置。消防用水仅为雾化后对燃烧的容器或燃烧区域附近的物质容器做表面降温处理，绝大部分受热蒸发，极少量消防水将积聚于车间或仓库内，建设单位对此部分积水需用砂土、石灰粉等惰性物质吸收后妥善处理。事故时，将关闭厂区雨水管道出口，将所有废水废液截流于厂内，待事故结束后，对废水进行检测分析，根据水质情况拟定相应处理、处置措施，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处理。

表8-1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危险目标

危险单位	风险源	环境风险影响途径	防范措施
危险废物暂存点	泄漏	装卸或存储过程中危险废物可能会发生泄漏污染地下水，或可能受恶劣天气影响，导致雨水渗入等	储存固、液体危险废物必须严实包装，储存场地硬底化，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
化粪池	泄漏	化粪池发生泄漏，导致生活污水直接排入污水厂或外环境造成污染	确保化粪池做好硬底化处理

(7) 小结

项目涉及的危险物质主要有废机油，最大储存量远小于临界量。项目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泄漏、火灾、爆炸、废气和废水事故排放事故。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表 8-15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				
建设地点	(广东) 省	(江 门) 市	(蓬江) 区	(荷 塘) 镇	() 园区
地理坐标	经度	113.142647	纬度	22.650916 °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危险物质		分布		
	废机油		危废间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大气、地表水、地下水等）	环境影响途径	危害后果
	大气	引起周围大气环境暂时性超标
	地表水	引起周围地表水水环境暂时性超标
	地下水	污染地下水质
风险防范措施要求	厂区场地进行硬底化处理，根据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中化学品的性质及注意事项进行操作、应急处置，制定事故应急处置措施等。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

6、项目三同时

表 8-16 项目“三同时”环保设施验收情况详见表

类别		环保项目名称	“三同时”验收要求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噪声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采取有效的消声减振措施、加强管理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然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和统一集中处置	集中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边角料和金属碎屑	经收集后外卖交给废品商回收综合利用	交于交给废品商回收回收利用
	废机油	将其分类妥善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	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

9、环境监测计划

依据本项目的工程建设内容，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建设项目在日后生产运行阶段落实以下环境监测计划，详见下表。

表8-17 环境监测计划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排放口	pH、BOD ₅ 、COD _{Cr} 、氨氮、SS	每半年一次，全年共 2 次	执行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厂界上下风向	颗粒物	每年一次，全年共 1 次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项目四周边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季度一次，全年共 4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打磨工序	打磨粉尘	移动式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	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_{Cr}	化粪池预处理	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BOD ₅		
		SS		
		NH ₃ -N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	边角料和金属碎屑	交于废品商回收	符合卫生和环保要求
	危险废物	废机油	交于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回收利用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统一清理	
噪声	通过采用隔声、消声措施；合理布局、利用墙体隔声、树木吸声等措施防治噪声污染，确保项目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其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并搞好项目周围环境的绿化、美化，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项目建成后对附近的生态要素空气、水体、土壤和植被等无明显影响。				

十、结论与建议

一、项目概况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位于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湾村南华东路十街9号兴建年产五金配件20万个新建项目，项目中心坐标为北纬22.650916°，东经113.142647°。项目投资1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0万元。该项目占地面积1190m²，建筑面积1190m²。员工人数20人，生产天数为300天/年，每天工作8小时。项目不设置住宿和食堂。

二、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

1、与产业政策的相符性分析

项目所使用的原材料、生产设备及生产工艺均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18年版）》、及其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有关措施的修订、《关于发布珠江三角洲地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的通知》（粤经函[2011]891号）中的限制类和淘汰类产业、产品及设备，不属于《江门市投资准入禁止限制目录（2018年本）》中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相关的国家和地方政策。

2、项目选址合法性分析

项目土地证为：江集用（2008）第200651号，用途：工业用地。根据《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项目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故项目用地合法，选址符合城镇建设规划的要求。

项目位置附近中心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大气环境属于《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因此，项目选址符合相关的要求。

3、相关环保政策相符性

根据《关于印发《荷塘镇环境整治方案》的通知》（荷府[2017]48号）：荷塘镇今后禁止新上和新建制皮、印染、造纸、印制线路板、废塑料再生、熔铸、金属表面处理（含电镀、喷漆、喷粉和氧化）、油性涂料和以煤、焦炭等高污染能源作为燃料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属于该方案内的禁止类项目。

根据《关于暂停荷塘镇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通知》（江环函[2018]917

号),该项目符合环保准入条件,不属于禁止准入类名录与限制准入类名录。

综合上述,项目的建设符合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政策的要求,是合理合法的。

三、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只有 SO₂、NO₂、PM₁₀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修改单二级标准年平均浓度限值的要求。故项目所在地空气质量不达标。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表明,中心河水质中只有 pH、溶解氧、LAS 和 W2、W3 断面中氨氮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Ⅲ类标准,其他均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Ⅲ类标准。因此,项目受纳水体水质不达标。

3、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项目选址位于珠江三角洲江门沿海地质灾害易发区(H074407002S01),现状水质类别为Ⅰ-V类,部分地段 pH、Fe、NH₄⁺超标。项目地下水水质保护级别为《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的Ⅴ类。

4、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对项目所在区域进行现场噪声现状的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厂界噪声值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四、建设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建设单位使用已有厂房,不需要建筑施工。

五、项目营运期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营运期产生废气的工序为打磨。由估算结果可见,打磨粉尘下风向最大地面质量浓度能满足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的要求,因此本项目废气经处理后排放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2、水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经市政管网排入荷塘污水处理厂,经污水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中心河,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3、声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噪声经厂房墙壁的阻挡以及自然衰减后会有所减弱，厂界噪声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为减少噪声对环境的污染，因此，道路两旁和厂界内应设置绿化带，利用绿化带及构筑物降低噪声的传播和干扰。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评价结论

本项目边角料和金属碎屑交由废品商回收清运；废机油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采取上述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可达到相应的卫生和环保要求。

5、环境风险分析结论

项目潜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有泄漏、火灾、爆炸、废气和废水事故排放事故。建设单位对影响环境安全的因素，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处置措施，将能有效的防止事故排放的发生；一旦发生事故，依靠事故应急措施能及时控制事故，防止事故的蔓延。只要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六、环境保护对策建议

1、合理布局，重视总平面布置。加强运营期的环境管理，并积极落实防治噪声污染措施，确保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A)}$ 、夜间 $\leq 50\text{dB(A)}$ 。

2、落实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确保生活污水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荷塘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排放。

3、对项目产生的工业固废有利用价值的回收利用，生活垃圾按指定地点堆放，每日由环卫部门清理运走，并对堆放点进行定期的清洁消毒，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4、对经常性接触高噪声源的劳动人员、值班人员或检修人员应加强个体防护，配戴防噪耳塞、耳罩等劳保用品，保护员工身体健康不受影响。

5、加强生产管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以减少不必要的物料浪费现象从而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并积极探索新工艺，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前提下，进一步减少产品的能耗物耗。

6、搞好区内绿化、美化，对生态环境进行修复；合理规划道路及建筑布局，以利

于空气流通与大气污染物的扩散。

7、增强环保意识，建立一套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防火安全措施及生产管理，避免火灾事故的发生。

8、严格按照相关的消防规范合理布置厂区，设置有效的安全设施与防护距离。

9、加强事故预防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处置的技能，懂得紧急救援的知识。“预防为主、安全第一”是减少污染事故发生、减少污染事故损害的重要保障。严禁在车间使用明火，如吸烟。在车间内根据消防要求安装一定数量的灭火器材。制定厂内的应急计划、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配备必要的应急措施。

10、关心并积极听取可能受项目环境影响的附近居民或企业员工的反映，定期向项目最高管理者和当地环保部门汇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的情况，同时接受当地环境保护部门的监督和管理。遵守有关环境法律、法规，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

11、严格按报批的生产范围、生产工艺和生产规模进行建设和生产。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七、结论

综上所述，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 20 万个新建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选址符合地方环境规划和城市总体规划要求。

建设单位必须严格遵守“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完成各项报建手续，确实保证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落实，并尽一切可能确保本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不因本项目的建设而受到不良影响，真正实现环境保护与经济建设的协调发展。项目建成后，须经过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在投入使用后，应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在达到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要求后，该项目对周围环境将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从环保的角度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单位：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审核日期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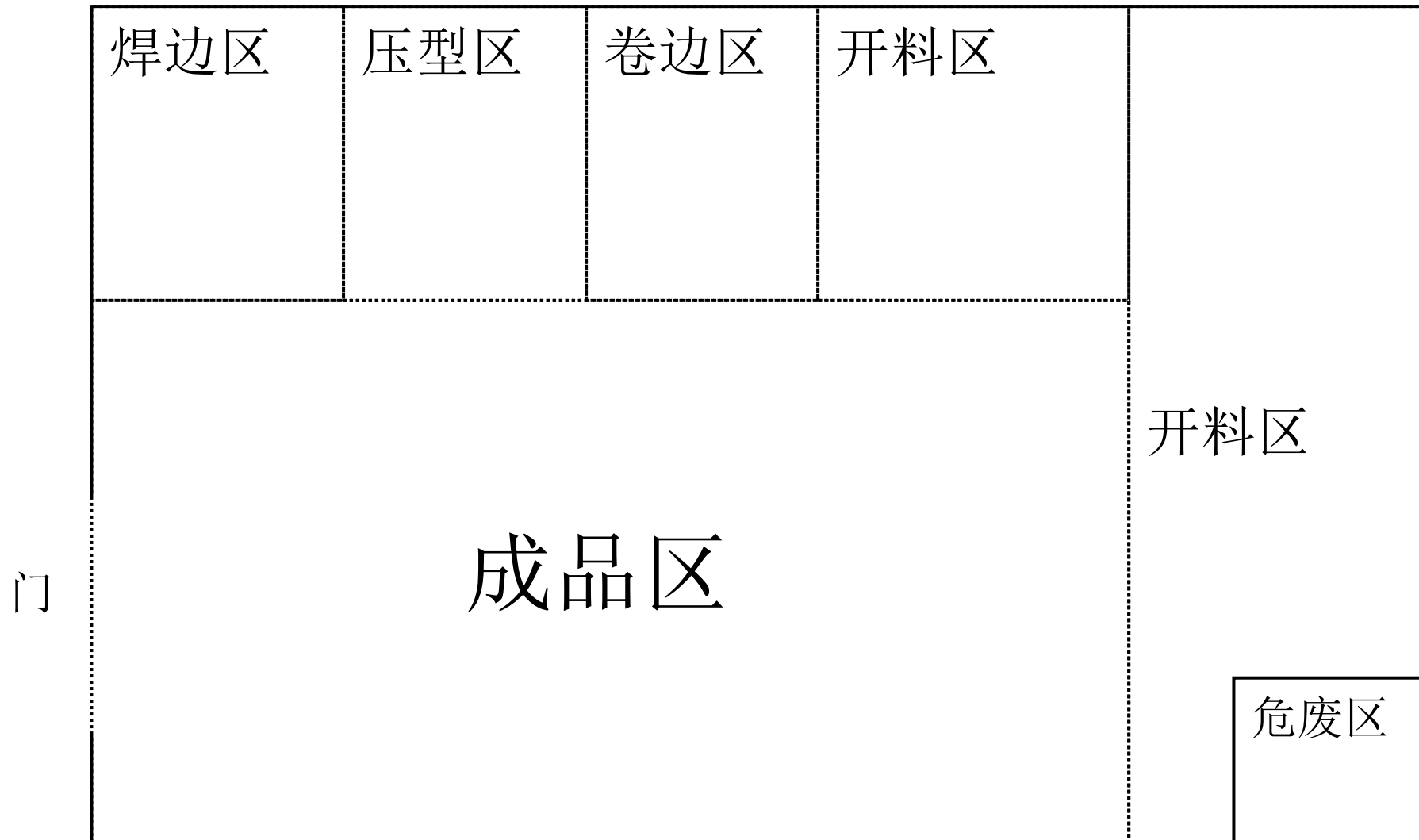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四至图



附图3 项目周围敏感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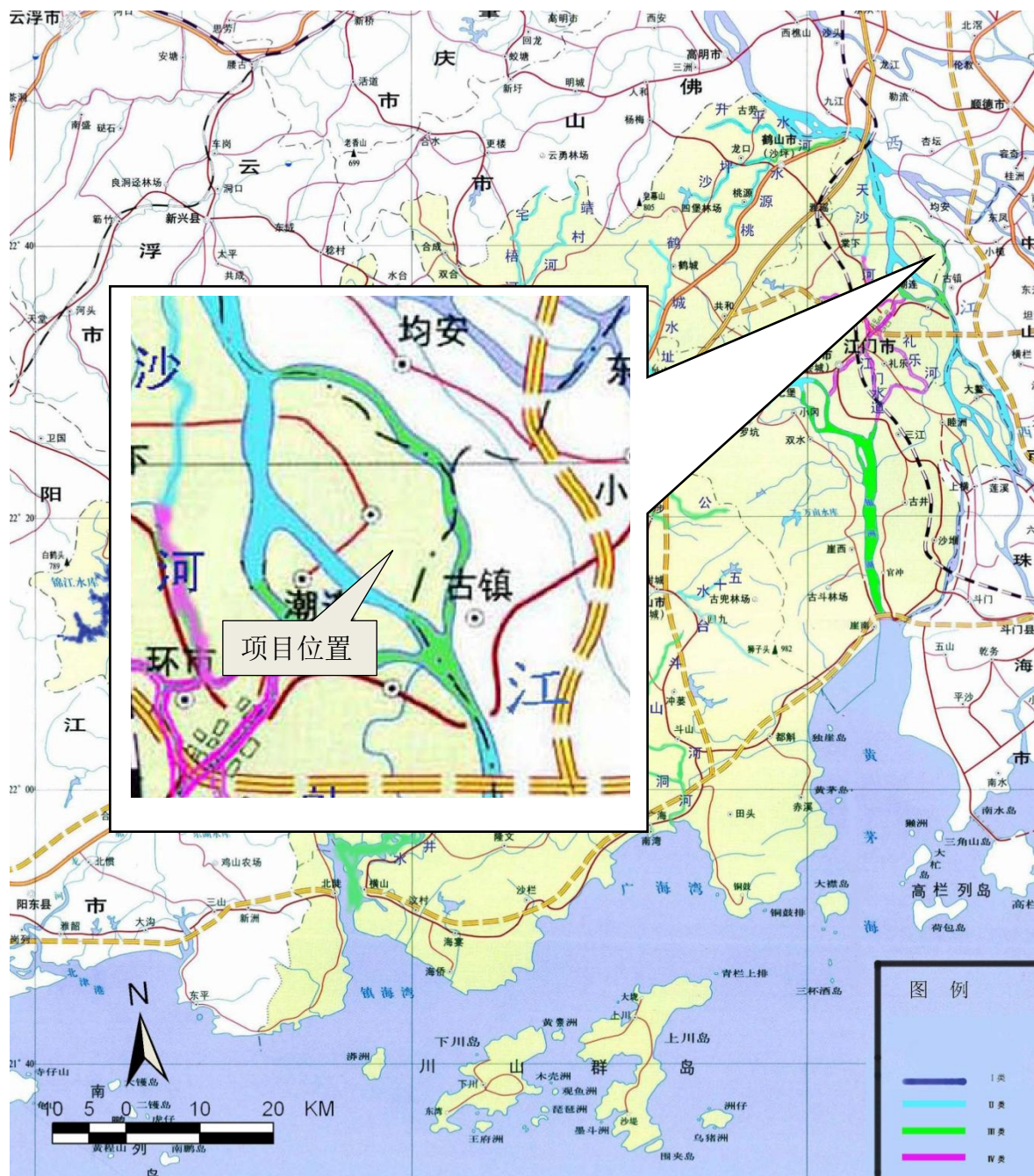
附图 4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5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图







附图 7 项目所在地地表水功能区划图

附图 8 江门市荷塘镇总体规划（2004-2020）



附件 1 营业执照

附件 2 法人身份证

附件 3 租赁合同

附件 4 土地证

附件 5 项目引用的检测报告

附件 6 环境质量现状引用资料

附表 1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直接排放 ☐ ; 间接排放 ☒ ; 其他 ☐		水文要素影响型 水温 ☐ ; 径流 ☐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 pH 值 ☐ ; 热污染 ☐ ; 富营养化 ☐ ; 其他 ☐		水温 ☐ ; 水位（水深） ☐ ; 流速 ☐ ; 流量 ☐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A ☐ ; 三级 B ☒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 在建 ☐ ; 拟替代的 拟建 ☐ ; 其他 ☐ 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 环评 ☐ ; 环保验收 ☐ ; 既有实测 ☐ ; 现场监测 ☐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 40%以下 ☐ ; 开发量 40%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3)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pH、DO、COD _{Cr} 、BOD ₅ 、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LAS)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 类 ☐ ; II 类 ☐ ; III类 ☒ ; IV类 ☐ ; V 类 ☐ 近岸海域：第一类 ☐ ; 第二类 ☐ ; 第三类 ☐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 达标 ☐ ; 不达标 ☒		达标区 ☐ : 不达标区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预测因子	（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 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源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_{Cr} ） （NH ₃ -N）	（0.038） （0.002）		（200） （12）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 （ ）	（ ） （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 ）m ³ /s；鱼类繁殖期（ ）m ³ /s；其他（ ）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 ）m；鱼类繁殖期（ ）m；其他（ ）m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 水文减缓设施 ☐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 区域削减 ☐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 自动 ☐ ; 无监测 ☐	手动 ☒ ; 自动 ☐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生活污水排放口)
		监测因子	()	(pH、COD _{Cr} 、BOD ₅ 、氨氮、SS)
	污染物排放清单	COD _{Cr} : 0.038t/a、NH ₃ -N: 0.002t/a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 不可以接受 ☐		
注: “ ☐ ”为勾选项, 可v; “()”为内容填写项; “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表 2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废机油					
		存在总量/t	0.01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 m 范围内人口数 <u><500人</u>			5 km 范围内人口数 <u>≥1万, ≤5万人</u>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 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__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敏感性	F1 ☐	F2 ☐	F3 ☒		
			环境敏感目标分级	S1 ☐	S2 ☐	S3 ☒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敏感性	G1 ☐	G2 ☐	G3 ☒		
			包气带防污性能	D1 ☐	D2 ☐	D3 ☒		
	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Q 值	$Q < 1$ ☒	$1 \leq Q < 10$ ☐	$10 \leq Q < 100$ ☐	$Q > 100$ ☐		
M 值		M1 ☐	M2 ☐	M3 ☐	M4 ☐			
P 值		P1 ☐	P2 ☐	P3 ☐	P4 ☐			
环境敏感程度	大气	E1 ☐	E2 ☐		E3 ☐			
	地表水	E1 ☐	E2 ☐		E3 ☐			
	地下水	E1 ☐	E2 ☐		E3 ☐			
环境风险潜势	IV ⁺ ☐	IV ☐	III ☐	II ☐		I ☒		
评价等级	一 级 ☐		二 级 ☐	三 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环境风险类型	泄 漏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 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	经验估算法 ☐		其他估算法 ☐			
风险预测与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	AFTOX ☐		其 他 ☐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d						
重点风险防范措施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上风处,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切断火源。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防静电工作服。不要直接接触泄露源, 尽可							

	能切断泄漏源。用工业覆盖层或吸附/吸收机盖住泄露点附近的下水道等地方，防止气体进入。合理通风，加速扩散。漏气容器要妥善处理，修复、检验后再用。
评价结论与建议	严格遵守各项安全操作规程和制度，加强环保、安全管理，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将环境风险影响控制在可以接受的范围内。
注：“□”为勾选项，“ ”为填写项。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年产五金配件2万个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五金配件 规模：20 计量单位：万个/年)					
	项目代码 ¹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涌村南华东路10街9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3.0			计划开工时间	2020年1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67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3月					
	建设性质	新建（迁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331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无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3.142647	纬度	22.65091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1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所占比例（%）	10.00%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蓬江区尚艺达五金加工店		法人代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泰邦环保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28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440703600552214		技术负责人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黄芳芳		联系电话	0750-3530013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荷塘镇篁涌村南华东路10街9号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江门市蓬江区胜利路114号亿利达商务大厦1栋2楼			
	评价单位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		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19		0.019	0.019	☐ 不排放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38		0.038	0.038			
		氨氮			0.002		0.002	0.002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0.000		0.000	0.000				
挥发性有机物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	影响及主要措施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自然保护区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风景名胜区分区					/						

注：1、国民经济部门审核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项目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是
5、⑦=③-④-⑤，⑧=②-④+⑤